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3 年度亏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41.53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16.7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42.73 万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4,153.50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 2023 年度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由于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